

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的情况，没有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；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现场会议时间：2017年5月26日（周五）下午14:00
- 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2017年5月25日（周四）至2017年5月26日（周五）。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7年5月26日（周五）的上午9:30至11:30、下午13:00至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7年5月25日（周四）下午15:00至2017年5月26日（周五）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- 3、股权登记日：2017年5月22日（周一）
- 4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合肥市高新区文曲路355号公司三楼会议室
- 5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董永东先生
- 7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

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1、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：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2名，所持（代表）股份数62,872,794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5.4414%。

2、现场会议出席情况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（或代理人）共7名，代表股份50,596,791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2.6638%。

3、网络投票情况：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（或代理人）共5名，所持（代表）股份数12,276,003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2.7775%。

4、中小投资者出席情况：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的股东（或代理人）共9名，所持（代表）股份数9,502,52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.8907%。

5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列席会议。

三、提案审议及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公司〈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本次股东大会以赞成 62,872,794 股、反对 0 股、弃权 0 股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，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二）《关于公司〈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本次股东大会以赞成 62,872,794 股、反对 0 股、弃权 0 股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，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《关于公司〈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本次股东大会以赞成 62,872,794 股、反对 0 股、弃权 0 股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，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四）《关于公司〈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本次股东大会以赞成 62,872,794 股、反对 0 股、弃权 0 股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，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五）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本次股东大会以赞成 62,872,794 股、反对 0 股、弃权 0 股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，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其中：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赞成 9,502,52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%；弃权 0 股。

（六）《关于公司〈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本次股东大会以赞成 62,872,794 股、反对 0 股、弃权 0 股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，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其中：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赞成 9,502,52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%；弃权 0 股。

（七）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本次股东大会以赞成 62,872,794 股、反对 0 股、弃权 0 股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，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其中：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赞成 9,502,52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%；弃权 0 股。

（八）《关于制定〈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本次股东大会以赞成 62,872,794 股、反对 0 股、弃权 0 股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，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其中：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赞成 9,502,52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%；弃权 0 股。

（九）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本次股东大会以赞成 62,872,794 股、反对 0 股、弃权 0 股的表

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，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其中：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赞成 9,502,52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%；弃权 0 股。

（十）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本次股东大会以赞成 62,872,794 股、反对 0 股、弃权 0 股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，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律师王小东、费林森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、参加会议人员与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7年5月26日